

川渝联合减碳加快建设“绿色经济圈”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碳达峰碳中和联合行动正式启动



12月14日,四川省宜宾市三江口长江生态公园,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碳达峰碳中和联合行动启动仪式现场。记者 苏思 摄/视觉重庆

本报讯(记者 杨骏 夏元)12月14日,第四次重庆四川党政联席会议期间,川渝两地启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碳达峰碳中和联合行动。

此次启动联合行动,川渝两地将以“建机制、搭平台、推项目”为抓手,携手减排、协同治污、共同增绿,促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绿色发展。

川渝两地还发出倡议:

产业领域,持续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能源领域,加快建设全国清洁能源基地,推进川渝天然气千亿立方米产能基地建设,促进川渝电网一体化;

交通领域,共建绿色交通,推广节能低碳交通工具,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共享低碳生活;

建筑领域,共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发展节能低碳建筑,优化建筑用地用能结构,全面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科技领域,共同创新绿色低碳科技,用科技改变生活,用科技实现可持续发展;

农林领域,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大力发展生态农业,加快推进生态廊道建设,实施“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工程,持续增强减排固碳能力;

金融领域,深化川渝金融合作,协同开发绿色低碳金融产品,提供绿色金融服务,共建西部金融中心;

开放领域,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中欧班列运营能力,畅通西部陆海新通道,加快建立绿色贸易体系,让绿色“一带一路”建设成果惠及全球。

“双碳”行动 立即行动

本报记者 夏元 杨骏

12月14日,第四次重庆四川党政联席会现场,视频连线了四川省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重庆市两江燃机电厂二期、四川省甘孜州南部正斗光伏实证实验基地、重庆丰都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四个项目的情况。这四个项目,正是两地落实“双碳”行动的具体实践。

重庆项目

两江燃机电厂二期:

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200万吨

两江燃机电厂二期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总投资42亿元,装机容量210万千瓦。拟投资建设3台70万千瓦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年耗气量约14.7亿立方米,年发电量约84亿千瓦时。

项目投产后,每年较同等级煤电节约标煤80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200万吨,年平均销售收入(不含税)约32.4亿元。同时,该项目将有效提供清洁电力供应,拉动上下游产业发展,扩大社会就业,助推川渝电网

一体化清洁低碳发展。

目前,项目已完成可研收口并取得审查意见,取得相关部门支持性意见,正在开展核准评估工作,预计2022年1月启动建设,2023年8月建成。

重庆丰都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

每年可节省标准煤耗31.62万吨

重庆丰都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位于重庆市丰都县栗子乡,总投资101.64亿元,总装机140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上水库大坝、下水库拦河坝、下水库拦沙坝、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等工程建筑物。设计年发电量为8.07亿千瓦时,抽水电量为10.76亿千瓦时。

该项目可有效替代同等容量的火电装机,缓解重庆电网的调峰压力,配合大规模新能源运行,具有显著的储能、调频、调相、快速负荷调整、紧急事故备用等作用。

项目建成后,每年可节省标准煤耗31.62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80万吨、

二氧化碳排放量2万吨、氮氧化物1万吨,对构建清洁低碳能源体系及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项目已完成可研审查,取得重庆市相关部门支持性意见,正在开展核准评估工作,2021年内核准并启动建设,2030年建成投用。

四川项目

甘孜州南部正斗光伏实证实验基地:

全国首个超高海拔地区大型光伏发电实证项目

南部正斗光伏实证实验基地位于甘孜州乡城县正斗乡顶贡大草原,总投资22.4亿元,总装机40万千瓦,建设光伏组件、逆变器、支架、储能装置、综合对比5个实证对比区,初步设计127种实证对比方案。

该项目是目前四川省单体规模最大的光伏发电项目,全国首个超高海拔地区大型光伏发电实证项目。建成投运后,项目将为川渝地区提供清洁可再生能源电力保障,建成后年发电量约7.74亿千瓦时,每年可节约

标准煤约23.8万吨,减排二氧化碳约155万吨、二氧化硫约65万吨。

目前项目正抓紧开展施工准备工作,具备启动建设条件,将在本月内启动建设,2022年9月建成。

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

已纳入国家第一批大型风光基地项目清单

凉山州会东县小街一期风电场项目选址在凉山州会东县铅锌镇附近山脊一带,投资11.8亿元,总装机16万千瓦,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装40台4000千瓦风电机组,新建一座220千伏升压站,设计年发电量4.6亿千瓦时。

该项目建成后,每年可节约标煤14.1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31.6万吨、二氧化硫排放量562.9吨、氮氧化物排放量1125.8吨,环保效益显著。据了解,该项目已纳入国家第一批大型风光基地项目清单,其建设

将进一步增加四川省清洁能源供应。

目前,该项目已取得开工前的环保、水保及进场道路等相关报建手续,具备启动建设条件,将于本月启动建设,预计在2023年12月建成。

十项联合行动

在本次川渝党政联席会上,川渝两地联合印发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碳达峰碳中和联合行动方案》,提出了“十项联合行动”,以推进区域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1 区域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

包括协同开发油气资源、加快川渝电网一体化建设、加强煤油气储备能力建设、推动能源消费绿色低碳转型等。

2 区域产业绿色低碳转型行动

包括推动乡村绿色低碳产业协同发展、加速联合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共同打造成渝地区大数据产业基地等。

3 区域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

包括统筹推动成渝地区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建设、提高公共交通出行比例、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绿色低碳化水平、推动交通运输工具绿色低碳转型等。

4 区域空间布局绿色低碳行动

包括打造城乡绿色生态空间、巩固提升生态碳汇能力、协同增强流域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建立跨流域跨区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等。

5 区域绿色低碳财税金融一体化行动

包括加大区域绿色低碳发展财政投入、加强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等。

6 区域绿色低碳标准体系保障行动

包括完善两地碳达峰、碳中和标准、健全绿色生产消费标准体系、建立覆盖各类绿色生活设施的绿色社区、绿色村庄建设标准等。

7 区域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

包括建设绿色低碳科技创新平台、协同实施重大绿色技术研发与示范工程、推动绿色低碳关键技术研发应用等。

8 区域绿色市场共建行动

包括共建绿色低碳市场要素平台、健全绿色低碳权益交易机制、探索建立跨区域用电权有偿使用和交易机制等。

9 区域绿色低碳生活行动

包括倡导绿色低碳消费方式、鼓励绿色低碳出行,倡导“每周少开一天车”“低碳出行”等活动。

10 区域绿色低碳试点示范行动

包括推动重点区域和行业减污降碳协同试点,推动成渝地区联合创建碳中和示范区、碳中和机关、碳中和校园、碳中和社区、碳中和企业等试点示范等。

记者夏元、杨骏整理 制图/张辉